

#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

川农函〔2025〕177号

##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《四川省2024—2026年农机购置与 应用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 (第二批)》的通知

各市(州)农业(农牧)农村局、财政局,相关企业:

按照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规定和《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四川省2024—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(川农发〔2024〕14号)要求,我们制定了《四川省2024—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(第二批)》(以下简称“第二批”)。现予以发布,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第二批对《四川省2024—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机具补贴额一览表(第一批)》公告中的犁、碾米机、饲料(草)粉碎机 etc 3个品目7个档次进行了调整。本通知发布前,已购置(以发票日期为准)且符合政策要求的机具,并于2025年5

月 31 日前录入四川省农机购置与应用办理服务系统的申请，  
可按原补贴标准兑付。

